

补疑文件

各投标单位：

我司组织招标的福州水产品精深加工中试基地项目（监理）（评定分离）（招标项目编号：E3501050102802055002），对招标文件有关事宜发布项目通知如下：

一、答疑：

1、定标中提供的（一）企业业绩与投标中的企业业绩相同可以计分吗？同理，定标中提供的（二）总监业绩与投标中提供的相同可以计分吗？

答：（一）、企业业绩与投标中的企业业绩相同可以计分。

（二）、总监业绩与投标中提供的相同可以计分。

2、能否具体表述一下定标时间、定标地点？

答：定标时间为2025年8月28日，具体时间以系统通知为准、定标地点为：福州市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3、定标候选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履约保障方案（①履约能力、②服务便利度③团队到岗履职、④维保能力（后期服务能力））。定标候选人提供的履约保障方案并完整体现以上四点内容的，得4分，未完整体现以上四点内容的，每遗漏一点扣1分。由定标委员会横向比较后在0-6分之间加分。请问定标委员会如何界定投标人提供的履约保障方案是否满足四项内容，定标委员会的标准是如何的，主观分值较大影响公平，可否改为提供履约保障方案和相应的承诺函，即可得10分。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符合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修订印发《福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榕建规〔2025〕18号）择优导向。

4、定标标准和方法中“用于本招标项目的企业资质等级高低等顺序依次进行排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8号《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中，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的业务范围是一致的，请明确说明“用于本招标项目的企业资质等级高低（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并列）、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等顺序依次进行排序”。

答：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质）等顺序依次进行排序。

5、定标文件中提供的企业业绩和总监业绩与投标文件可否为同个业绩？

答：定标文件中提供的企业业绩和总监业绩与投标文件业绩可为同个业绩。

6、请问工业建筑（厂房、仓库、生产生活用房等）、地下室、机动停车库、酒店符合本项目业绩要求吗？请代理明确可以或不可以！

答：可以

7、拟派造价工程师是否需要驻场 2. 定标因素企业实力：企业业绩、总监业绩与投标文件提供业绩相同能否计分？

答：1、需要； 2、企业业绩、总监业绩与投标文件提供业绩相同可以计分；

8、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80909.03㎡，依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8号）附表《专业工程类别和等级表》，单项建筑面积3万㎡以上为一级一般公共建筑，本项目为一级公建。本招标文件第三章3.3.4第（8）款明确要求业绩为“同类、同等”，现文件仅要求二级一般公共建筑业绩，项目等级与业绩等级不匹配；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二）项：招标人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实际需要不相适应的资格、商务条件，本项目业绩门槛设置不合理。建议将“一般公共建筑二级”修改为“一般公共建筑一级”业绩。

答：本项目单项建筑面积最大为：17133.21㎡，不满足单项建筑面积3万㎡以上。

9、根据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58号），房屋建筑工程分为：一般公共建筑、高耸构筑物工程、住宅工程。请问：工业建筑，厂房，仓库是否属于一般公共建筑工程？

答：一般公共建筑工程包括：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数据中心、广播用房）、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地铁、汽车站、冷藏库等）以及其他（派出所、仓库、拘留所）等。

10、招标文件第136页，“定标候选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履约保障方案（①履约能力、②服务便利度、③团队到岗履职、④维保能力（后期服务能力））。定标候选人提供的履约保障方案并完整体现以上四点内容的，得4分，未完整体现以上四点内容的，每遗漏一点扣1分。由定标委员会横向比较后在0-6分之间加分。”该评分项无量化指标，仅凭定标委员会专家主观个人喜好打分，评分标准被个人喜好扭曲，忽视客观参与与真实能力，定标委员会专家存在被买通的可能，滋生腐败温床。根据《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5部门关于印发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招标投标竞争九条措施的通知》二、改革优化招标、评标、定标机制。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制度……规范“评定分离”模式，采用“评定分离”模式的项目，应当公开项目定标要素评审标准及分值、进入确定中标人程序的定标候选人名单等信息，不得在评标定标环节排斥民营企业投标人。建议修改为“定标候选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履约保障方案（①履约能力、②服务便利度、③团队到岗履职、④维保能力（后期服务能力））。定标候选人提供的履约保障方案完整体现以上四点内容的，得10分，未完整体现以上四点内容的，每遗漏一点扣2.5分。”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符合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修订印发《福州市房屋建筑 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榕建规〔2025〕18号)择优导向。

11、招标文件定标方案-二、定标方案正文-“4.2.3……用于本招标项目的企业资质等级高低等顺序依次进行排序。……”该要求违反了公平竞争原则，构成了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投标人。设置不合理，强烈建议删除“用于本招标项目的企业资质等级高低等顺序依次进行排序”此项。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符合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修订印发《福州市房屋建筑 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榕建规〔2025〕18号)择优导向。

二、补充通知

1、投标须知前附表7.1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联系电话修改为：“0591-87585006”

注：本项目通知与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不一致的地方，以本项目通知为准。



招标人：福州开发区天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福建诚信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 8月11日